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拟任命钱国良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提名已由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7日审议通过。

提名钱国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

等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对董事会、管理层的监督约束机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因此拟任命钱国良先生为独立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钱国良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读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博士研究生。先后就职于南京同创集团技术中心工作，东方通信有限公司（普天集团）数据通信项目部总经理，普天信息技术研究院（普天集团）技术总监，LG电子（中国）研发中心副总经理，SK电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常务），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青岛智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新任独立董事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三、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并发表意见

经审核候选人资格，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名钱国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其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钱国良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四、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的《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7 日